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承辦人：鄭渝靜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06-22

電子郵件：yccheng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文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興國字第115000151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辦理115學年赴捷克高等教育機構短期進修/研究獎學金」甄選簡章及附件各乙份，校內申請至115年2月10日止，敬請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1月21日臺教文（三）字第115250010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（一）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
（二）在校任一學期捷克語或英語成績80分以上或通過「各項英檢與CEFR架構對照表」B2級列之任一項測驗級/分數以上者。大學英語免修或全英授課科目（EMI）成績80分以上者，應檢具相關佐證文件並經本校審核具備前述語言能力。

（三）須為在學生，即將於115年取得學士學位或同等學歷者為佳，現為大學二年級及三年級生亦可提出申請。

三、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115年2月10日。申請文件1式紙本送至本處，另需繳效一份PDF電子檔至yccheng@nchu.edu.tw（信件主旨請寫上「教育部115學年赴捷克高等教育機構短期進修/研究獎學金」）。相關申請資訊詳見申請簡章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院、系、所、學位學程

副本：

國立中興大學

裝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言



線